

高雄市立嘉興國中 104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第四次)

一、時間：105 年 6 月 27 日 12 時 35 分

二、地點：本校會議室

三、主席：郭莉芳 校長

記錄：胡毓玲 組長

四、出席人員：詳如簽到表

五、討論提案

案由一：審查本校 105 學年度各領域課程計畫，請確認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審查本校 105 學年度藝術才能班術科課程計畫及術科分配表，分配表

詳如附件一，請確認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查本校不分類巡輔班 105 學年度課程計畫，請確認通過。

說明：依高市教特字第 10530910800 號文各類巡迴輔導教師每人至少繳交 2 份課程計畫書。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本學期段考數學科目考試時間經 1050309 課發會會議通過延長考試作答時間 10 分鐘，105 學年度是否維持延長數學段考考試時間，請討論。

決議：數學老師表示對於作答速度較慢的學生是種正面鼓勵，而學生態度也持頗接受，故決議 105 學年度數學段考時間仍延長 10 分鐘。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13 時 00 分。

承辦人：

教師兼任
教學組長 胡毓玲

教務主任：

教師兼任
教務主任 朱有瑞

校長：

高雄市立
嘉興國民中學 校長 郭莉芳

八、會議照片



照片 1 說明：104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第四次會議
105.06.27 中午 12 時 35 分
本校會議室



照片 2 說明：審查 105 學年度各領域課程計畫
105.06.27 中午 12 時 35 分
本校會議室

高雄市立嘉興國中 105 學年 藝術才能班 術科配課表

班級	星期	節次	分組	授課教師	分組方式	上課地點	
103 新生 (30 人)			素描 A	林佳燕	素描與設計 隔週換	美 2 教室	
			素描 B	林婉婷		美 1 教室	
			設計	陳靜芳		美 3 教室	
				水彩	林佳燕	隔週	美 2 教室
				水墨	陳靜芳	換組	美 1 教室
				書法	莊小芩	隔週	美 1 教室
				陶藝	莊竣惟	換組	美 3 教室
班級	星期	節次	分組	授課教師	分組方式	上課地點	
203 (17 人)			水彩	林佳燕	隔週 換組	美 2 教室	
			素描	林婉婷		美 1 教室	
				版畫	林婉婷	隔週 換組	美 1 教室
				水墨	陳靜芳		美 3 教室
				複合媒材	林佳燕		美 2 教室
				書法	莊小芩	隔週 換組	美 1 教室
				陶藝	莊竣惟		美 3 教室
班級	星期	節次	分組	授課教師	分組方式	上課地點	
303 (27 人)			素描 A	林佳燕	不換組 A 組為參加 考試的組別	美 2 教室	
			素描 B	陳靜芳		美 3 教室	
			素描 C	林婉婷		美 1 教室	
				水墨	陳靜芳	A 隔週 換組 以參加和不 參加考試為 分組依據	美 3 教室
				水彩	林婉婷		美 1 教室
				複合媒材	林佳燕		美 2 教室
				書法	莊小芩	隔週 換組	美 1 教室
				陶藝	莊竣惟		美 3 教室

高雄市立嘉興國中 104 學年度第四次課程發展委員會議簽到表

一、會議時間：105 年 06 月 27 日(一) 12 時 35 分

二、會議地點：會議室

三、出席人員：

職稱	姓名	簽名	備註
校長	郭莉芳	郭莉芳	
教務主任	朱有瑞	朱有瑞	
學務主任	黃暘谷	黃暘谷	健體領召
總務主任	林宗毅	林宗毅	自然領召
輔導主任	郭耀宗	郭耀宗	
家長會長	許瑞娟	請假	
教學組長	胡毓玲	胡毓玲	
體衛組長	葉程允	葉程允	
訓育組長	施宗翰	施宗翰	
國文領召	翁珮綺	翁珮綺	
英語領召	許國興	許國興	
數學領召	林珮雯	林寶福(代)	
社會領召	王奕儒	王奕儒	
綜合領召	郭妍玲	郭妍玲	
藝文領召	陳靜芳	陳美里(代)	
特教代表	張家綺	張家綺	